

铜川市民政局

类别：A

签发人：宋军明

铜民函〔2021〕28号

关于对市政协十四届五次会议第53号提案的 复函

农工党铜川市委员会：

《关于加快新型城市社区建设创新社区管理的建议》（第53号）收悉。现答复如下：

近年来，我市非常重视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出台了《铜川市关于加强和完善城乡社区治理的实施方案》，为我市形成基层党组织领导、基层政府主导的多方参与、共同治理的城乡社区治理体系，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奠定了坚实基础。按照提案建议，下一步我们将继续做好以下几个方面的工作。

一、加大社区建设投资，提高社区信息化服务水平。按照“改进公共服务、简化减少手续”“让信息多跑腿、让群众少跑路”的原则和思路，在全市继续推进智慧社区建设工作。积极争取中省项目资金，实施社区信息化工程，完善省、市、区（县）、社区四级互联互通的社区网络服务信息平台，探索融入“互联网

+服务”模式，努力将现有的“多头受理、多人服务”变为“一窗受理、一门办结”，进一步提升基层社会治理的信息化水平，打通政府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二、全力保障社区工作经费，提升社区工作能力。近年来。我市严格落实社区办公经费标准和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作经费制度，坚持每年足额为社区拨付工作经费。每个社区全年工作经费4.5万元，服务群众专项经费10万元，为社区开展居民自治和服务创新工作提供了支持和保障。同时，明确规定了社区办公经费和社区服务群众专项工经费的具体使用范围，确保经费真正用于服务群众。

三、选优配强工作力量、推进社区队伍职业化。全面加强党对基层组织的领导，全面推行党组织书记、居委会主任“一肩挑”，为做好基层社会治理工作奠定扎实的组织基础。积极启动2021年城镇社区专职工作人员招聘工作，为基层社会治理注入新鲜的血液，实现社区干部队伍的年轻化、专业化和职业化。为了破解全市社区干部队伍建设中存在的待遇保障不到位、晋升渠道不畅通等问题，我局联合市委组织部起草了《铜川市关于建立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的实施意见（征求意见稿）》，新实行的工资待遇以铜川市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参考依据，综合考虑社区工作者岗位、社区工作年限、受教育程度、专业水平等因素，建

立“三岗十八级”等级绩效薪酬制度。建立健全社区工作者职业体系和薪酬体系，可进一步提升和增强社区工作者岗位吸引力，调动和激发社区工作者干事创业积极性。

四、加强自治组织建设，不断减轻基层负担。扎实推进社区减负，实行部门工作进社区准入制，建立社区工作指导目录和社区协助政府工作指导目录，明确镇（街道）和社区的工作职责，厘清部门和社区的权限边界，着力解决社区承担过多行政事务的问题。认真贯彻落实《铜川市关于推行村级“小微权力”清单制度的意见》，有效解决村级权责不清、程序不严、执行失范、监督薄弱等问题。指导基层认真贯彻落实《铜川市乡村治理专项规划（2018-2022年）的通知》精神，推进基层治理，积极助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现。

五、实行网格管理模式，提升社区管理服务水平。面向社会公开招聘专职网格员 822 名，兼职网格员 503 名，进一步完善区（县）、乡镇（街道）、社区网格长、网格员“三级网格、三位一体、条块结合、多方参与”的服务管理队伍。科学整合职能，将综治、民政、环保等资源最大限度整合到网格，为居民提供一站式服务，做到小事不出网格，大事不出社区，重大事项及时上报相关部门分类解决机制。按照中央“三区”社工人才支持计划，选派 5 名专业社会工作者到基层社区开展社会服务工作，为有需

要的孤寡老人、留守儿童提供个案辅导服务，为特殊困难群体提供帮扶，化解社会矛盾，维护社会稳定。

铜川市民政局

2021年5月7日

(联系单位：市民政局

电话：3280605)

抄送：市政府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铜川市民政局

2021年5月7日印发
